2025年西安市三河一山绿道无人机巡查项目
采购包2正射影像图拍摄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西安市三河一山生态管护中心

供应商（乙方）：深圳联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2025年西安市三河一山绿道无人机巡查项目（采购包2：正射影像图拍摄服务）（项目编号：SXZY202504(ZB)-004）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年西安市三河一山绿道无人机巡查项目（采购包2：正射影像图拍摄服务）；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三河一山绿道约320公里。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本合同书；

2．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大写）：壹拾壹万陆仟柒佰玖拾元整（¥116,790.00元）。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供应商提供所有服务内容所发生的一

切费用（包括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四、结算方式

1. 付款比例： 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预付款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即人民币（大写）：肆万陆仟柒佰壹拾陆元整（￥ 46716.00 ）；项目实际完毕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一次性支付剩余服务费。

2. 结算方式： 银行转账付款 。

五、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9月25日前。

六、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

三河一山绿道由渭河绿道、灞河绿道、浐河绿道、环山路绿道、沣河绿道五部分组成，绿道主游径约320公里，驿站91座，桥涵及平交节点24处，慢行景观桥2座，绿化、标识牌、自行车架、照明灯具、停车等配套设施。 正射影像图拍摄服务旨在通过全方位、高视野、无死角的无人机航测正射影像图采集绿道数字化底版弥补地面人工巡查绿道视觉局限的短板建立长期对比基础数据，构建“无人机空中看+人员地面查”立体巡查模式，实现人工巡与无机巡的有机结合，提高绿道巡查效率和发现问题的能力。

2.正射影像图参数及性能指标要求

（1）比例尺 1:1000;

（2）航测宽度最小 200 米并覆盖绿道范围，最小绿道长度 320 公里并覆盖全部绿道;

（3）标注驿站、桥梁、道路、平交节点等文字;

（4）1:1000 图册，分幅表;

（5)航测报告;对管制区域采取其他方法获取最新影像图;

（6）提供影像挂图;

（7）地面分辨率≥10厘米;

（8）航向重叠度≥75%;

（9）旁向重叠度≥70%;

（10）提供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七、双方承诺

1. 供应商向采购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相关服务;

2. 采购人向供应商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款项。

八、项目服务地点

三河一山绿道范围及采购人指定地点。

九、服务和质量要求

1. 彩色数字正射影像图DOM影像1份（含影像数据文件“*.tif”、坐标信息文件“*.tfw”），影像应无空洞，错位等;并提供可以查看DOM影像图的相关设备及软件;

2.图册及分幅表各3份;

3.影像挂图（纸质版及电子版各3份）;

4.本项目纸质版技术工作文件3份。

十、双方权利和义务

1. 采购方有权监督供应商工作执行情况并进行评估考核;

2. 采购方有权向供应商提出合理化建议，供应商应予以采纳;

3. 供应商应严格遵守纪律，文明巡检，秉公办事，巡检成果资料详实并及时向甲方提交;

4. 供应商人员在工作期间的安全由供应商负责，与采购方无关;

5. 供应商对所查出的重大隐患有权向甲方提出整改建议，并

以书面形式呈报甲方协助督导;

6.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的失误、供应商作出违约行为或供应商工作未通过采购方考核的，但并不影响项目的继续进行，每次扣除合同总价的1%，并继续履行本合同;

7. 如因供应商原因，对采购方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供应商负责消除不良影响并自行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采购方有权视情况终止合同，供应商有义务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对所供产品具有或已取得合法知识产权，供应商应保证所供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如因此影响到采购人的正常使用，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供应商应无条件向采购人退回已收取的全部合同价款。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三、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包括：五级以上地震、大风、大雨、大雪。

十四、合同约定：除本合同约定，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十五、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的约定执行。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或供应的产品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十六、其他：无

十七、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5年 6 月日。

2．订立地点：陕西西安。

3．本合同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叁 份，乙方执贰份，监管部门备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十八、附件:

1．中标通知书

2．分项价格明细表

采购人：西安市三河一山生态管护中心（盖章）	供应商:深圳联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凤锦路58号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社区深南路科技工业园50号小区澳特创新中心B栋1305
邮政编码：710016	邮政编码：518057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生态园支行
	账号：755946923410902
电话：029-62625368	电话：0755-86525609

附件1：中标通知书

中 标 （成交）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SXZY202504（ZB）-004

深圳联和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三河一山生态管护中心于 2025年05月29日就 2025年西安市三河一山绿道无人机巡查项目（项目编号：SXZY202504（ZB）-004） 进行 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成交)，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合同包号	合同包2
中标(成交)合同包名称	正射影像图拍摄服务
中标(成交)金额(元)	116,790.00
合计金额(大写):壹拾壹万陆仟柒佰玖拾元整	

[illegible]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5月30日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附件2.分项价格明细表

分项价格明细表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及要求	单价	数 量次数	小计
1	无人机航摄（外业）	320公里（宽度最小200米）	106200.00元/次	1	106200.00
2	测量技术报告及1：1000图册	320公里（A3图幅）	3530.00元/次	3	10590.00
3	合计				116790.00